



駐北京辦事處

《內地經貿政策及法規通訊》

2014年第41期（總第70期）

2014年11月7日

編者按：駐北京辦事處搜集的內地經貿政策及法規資訊，由2013年6月起每逢週五以《通訊》形式發放，並上載至本辦網站（網址：<http://www.bjo.gov.hk>）中“駐京辦通訊”欄目。《通訊》集中報導全國、北京及天津的經貿政策及法規。駐北京辦事處自2013年6月發放的《通訊》及有關全國性的經貿政策及法規資訊，亦可於上述網頁瀏覽。

內地經貿政策及法規目錄

稅務

1. 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金融機構與小型微型企業簽訂借款合同免徵印花稅的通知》

金融、服務業、工商

2. 國務院常務會議部署推進消費擴大和升級及進一步放開和規範銀行卡清算市場
3. 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就《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修訂稿公開徵求意見
4. 中國人民銀行：繼續推進利率和匯率的市場化
5. 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規範保險資產託管業務的通知》
6. 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就《保險公司償付能力監管規則第X號》關於償付能力信息及保險公司信用評級等監管規則公開徵求意見
7.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期貨公司監督管理辦法》
8. 海關總署公佈《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企業信用管理暫行辦法》所涉及法律文書格式

9. 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就《國家標準企業合同信用指標指南》公開徵求意見
10. 交通運輸部《貫徹落實<國務院關於促進海運業健康發展的若干意見>的實施方案》
11. 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財政部、工業和信息化部《關於印發關鍵材料升級換代工程實施方案的通知》
12. 工業和信息化部就《通信短信息服務管理規定》公開徵求意見
13. 國家食品藥品監管理總局就《藥品飛行檢查辦法》公開徵求意見
14. 國家知識產權局就《用於專利程序的生物材料保藏辦法（草案）》公開徵求意見
15. 國家衛生和計劃生育委員會《全國醫療衛生服務體系規劃綱要（2015—2020年）》

省市

16. 北京：《中關村國家自主創新示範區科技型企業創業孵化集聚區管理辦法（試行）》
17. 天津：《關於進一步加強專利權質押貸款工作的意見》
18. 吉林：《關於建立吉林老工業基地振興重大項目推進機制的通知》
19. 甘肅：《關於加快發展對外文化貿易的實施意見》
20. 甘肅：《關於推進文化創意和設計服務與相關產業融合發展的實施意見》

內容

稅務

1. 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金融機構與小型微型企業簽訂借款合同免徵印花稅的通知》

財政部和國家稅務總局 10 月 30 日聯合發佈《關於金融機構與小型微型企業簽訂借款合同免徵印花稅的通知》，以鼓勵金融機構對小型、微型企業提供金融支持，促進小型、微型企業發展。《通知》明確自 2014 年 1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起對內地金融機構與小型、微型企業簽訂的借款合同免徵印花稅。

《通知》全文可參考：

http://www.gov.cn/xinwen/2014-10/30/content_2773115.htm

金融、服務業、工商

2. 國務院常務會議部署推進消費擴大和升級及進一步放開和規範銀行卡清算市場

國務院 10 月 29 日召開常務會議，部署推進消費擴大和升級，並決定進一步放開和規範銀行卡清算市場。

會議提出：

- 促進消費擴大和升級，帶動新產業、新業態發展，推動發展向中高端水平邁進，包括增加收入、健全社保體系和改善消費環境推進消費擴大和升級；
- 重點推進六大領域消費，包括擴大移動互聯網、物聯網等信息消費，促進綠色消費，穩定住房消費，升級旅遊休閒消費，提升教育文體消費，及鼓勵養老健康家政消費；
- 放開銀行卡清算市場，符合條件的內外資企業，均可申請在境內設立銀行卡清算機構；僅為跨境交易提供外幣清算服務的境外機構原則上無需在境內設立清算機構。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gov.cn/guowuyuan/2014-10/29/content_2772258.htm

3. 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就《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修訂稿公開徵求意見

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11 月 4 日發佈《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修訂稿）》，縮減限制類條目，放開外資股比限制，以進一步擴大對外開放。《修訂稿》就鼓勵外商投資、限制外商投資及禁止外商投資等共 38 類產業目錄公開徵求意見至 2014 年 12 月 3 日。《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及其補充協議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

《修訂稿》取消了對電子商務、財務公司、保險經紀公司、連鎖店、土地成片開發、進出口商品檢驗等領域的外商投資限制，以及鋼鐵、乙烯、煉油、造紙、煤化工設備、汽車電子、起重機械、輸變電設備、名優白酒、支線鐵路、地鐵、部份藥品等一般製造業等領域的外資限制；將高等教育機構、普通高中教育機構、育幼教育等領域列入限制類目錄；將職業技能培訓、老年人、殘疾人和兒童服務機構，養老機構，以及演出場所經營和體育場館經營、健身、競賽表揚及體育培訓和仲介服務等列入鼓勵類目錄。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sdpc.gov.cn/xwzx/xwfb/201411/t20141104_647350.html

4. 中國人民銀行：繼續推進利率和匯率的市場化

中國人民銀行 10 月 30 日指出深化金融改革的關鍵是要金融服務於實體經濟，並明確下一步深化金融改革的五大方向：

- 進一步加快推進金融業對內對外的開放，對內要進一步放寬市場准入，加快民間資本發起設立中小銀行，緩解中小企業貸款難問題；對外要推動資本市場雙向開放，有序提高跨境資本和金融交易的可兌換程度，要實行宏觀審慎監管下資本流動的管理，加快推進和實現人民幣資本項目可兌換；
- 繼續推進利率和匯率的市場化。穩步推進匯率的市場化，完善人民幣匯率形成機制，做好利率政策和匯率政策的協調，加強對跨境資金流動的管理，使得市場機制、匯率和利率更有利於促進國際收支平衡；
- 加快金融機構改革，進一步完善治理結構。進一步發揮開發金融在重點領域、薄弱環節、關鍵時期的功能和作用；
- 加快建立存款保險制度；
- 守住不發生系統性、區域性金融風險的底線。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mofcom.gov.cn/article/difang/im/201410/20141000779944.shtml>

5. 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規範保險資產託管業務的通知》

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 10 月 31 日聯合發佈《關於規範保險資產託管業務的通知》，以加強保險資產託管業務管理，規範保險資產託管行為，維護保險資產安全。《通知》明確保險機構應選擇符合規定條件的商業銀行等託管機構，將保險資金運用形成的各項投資資產全部實行第三方託管和監督；託管機構的職責與禁止行為，託管機構辦理資金收支、進行託管保險資產的估值和核算、對託管保險資產的投資監督等內容。《通知》自 2014 年 10 月 31 日起施行。

《通知》全文可參考：

<http://www.circ.gov.cn/web/site0/tab5168/info3940267.htm>

6. 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就《保險公司償付能力監管規則第×號》關於償付能力信息及保險公司信用評級等監管規則公開徵求意見

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11 月 4 日發佈《保險公司償付能力監管規則第×號：償付能力信息公開披露（徵求意見稿）》、《保險公司償付能力監管規則第×號：償付能力信息交流（徵求意見稿）》和《保險公司償付能力監管規則第×號：保險公司信用評級（徵求意見稿）》，公開徵求意見至 2014 年 11 月 17 日。

《償付能力信息公開披露（徵求意見稿）》明確保險公司定期披露、日常披露、管理與監督等內容。償付能力信息公開披露指保險公司向社會公眾或利益相關方公開其償付能力相關信息的行為。保險集團的償付能力信息公開披露參照執行。

《償付能力信息交流（徵求意見稿）》明確償付能力監管工作信息發佈和償付能力信息交流等內容。保險集團（控股）公司適用本規則。

《保險公司信用評級（徵求意見稿）》明確評級行為和監督管理等內容。保險公司信用評級包括主體評級和債項評級，評級結果分為“三等九級”：AAA、AA、A、BBB、BB、B、CCC、CC、C。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circ.gov.cn/web/site0/tab5168/info3940555.htm>

7.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期貨公司監督管理辦法》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10 月 31 日發佈《期貨公司監督管理辦法》，以規範期貨公司經營活動，加強對期貨公司監督管理。《辦法》明確外資可以參股期貨公司及期貨公司設立、收購或者參股境外期貨類經營機構的基本要求，

自 2014 年 10 月 29 日起施行。2005 年 8 月 19 日發佈的《關於香港、澳門服務提供者參股期貨經紀公司有關問題的通知》同時廢止。

《辦法》主要內容：

- 落實簡政放權要求，明確期貨公司需審批的股權變更事項以及部份已取消審批事項的備案要求；
- 降低准入門檻，優化期貨公司股東條件，將期貨公司股東範圍擴大到單位和自然人；明確自然人股東資格條件，優化非自然人股東的資格條件；
- 完善期貨公司業務範圍，劃分為公司成立即可成立業務、需經核准業務、需登記備案業務以及經批准可以採取的其他業務，為牌照管理和混業經營預留空間；
- 明確期貨公司多元化經營要求，明確風險隔離要求；
- 完善監管制度，維護投資者合法權益；
- 強化期貨公司信息披露義務；
- 完善期貨公司監管措施和法律責任；
- 配合境外交易者進行特定交易作出安排；
- 期貨公司引進境外股東的規定。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csfc.gov.cn/pub/zjhpulic/zjh/201410/t20141031_262759.htm

http://www.csfc.gov.cn/pub/newsite/zjhxwfb/xwdd/201410/t20141031_262764.html

8. 海關總署公佈《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企業信用管理暫行辦法》所涉及法律文書格式

海關總署 10 月 29 日公佈《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企業信用管理暫行辦法》執行過程中涉及的法律文書，包括《適用認證企業管理申請書》、《不予適用認證企業管理決定書》、《終止企業認證決定書》、《規範改進通知書》、《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認證企業證書》、《企業信用等級認定決定書》和《適用認證企業管理申請書回執》，自 2014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customs.gov.cn/publish/portal0/tab49564/info722311.htm>

9. 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就《國家標準企業合同信用指標指南》公開徵求意見

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 10 月 30 日發佈《國家標準<企業合同信用指標指南>（徵求意見稿）》，規定了企業合同信用的基本原則、指標類別、指標和代碼表。《意見稿》公開徵求意見至 2014 年 11 月 30 日，適用於企業合同信用建設以及合同信用評價。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saic.gov.cn/zwgk/zyfb/qt/xxzx/201410/t20141031_149557.html

10. 交通運輸部《貫徹落實<國務院關於促進海運業健康發展的若干意見>的實施方案》

交通運輸部 10 月 31 日發佈《貫徹落實<國務院關於促進海運業健康發展的若干意見>的實施方案》。

《方案》主要內容：

- 《方案》從加快海運結構調整、加快航運服務業轉型升級、推進港口升級和現代物流發展等方面提出了具體的任務措施，促進海運發展提質增效，落實國家海運發展的戰略部署；
- 在建設現代化海運船隊方面，引導鼓勵符合條件的民營企業從事海運業務，有序發展中小海運企業，支持民營企業、中小海運企業合作發展和聯合、聯盟經營；
- 在發展現代航運服務業方面，推動傳統航運服務業轉型升級，規範船舶管理、船舶代理等服務業發展，提升傳統航運服務業發展質量。鼓勵海運企業參與組建船舶融資租賃公司，支持保險企業開展航運保險業務；
- 在推進港口升級和現代物流發展方面，加強港口基礎設施建設，完善港口服務功能體系，鼓勵有條件的港口依託主業發展物料供應、中轉配送、流通加工服務，拓展港口物流地產，培育電子商務服務；促進現代物流發展，鼓勵港航企業與公路、鐵路、航空運輸企業深化合作，發展以港口為樞紐的物流業務，開展冷鏈、汽車、化工等專業物流業務，推進與港口銜接的物流園區、保稅區、內陸“無水港”的建設；
- 在深化海運改革開放方面，提出深化國有海運企業改革，積極發展混合所有制海運企業。在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開展外商成立獨資船舶管理公司、控股合資海運公司等對外開放試點，總結經驗，建立海運領域外商投資准入前國民待遇加負面清單管理模式。推進海上絲綢之路建設。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gov.cn/xinwen/2014-10/31/content_2773724.htm

11. 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財政部、工業和信息化部《關於印發關鍵材料升級換代工程實施方案的通知》

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財政部、工業和信息化部 10 月 31 日聯合發佈《關於印發關鍵材料升級換代工程實施方案的通知》，以加快推進新材料產業發展。

《方案》主要內容：

- 目標：到 2016 年推動新一代信息技術、節能環保、海洋工程和先進軌道交通裝備等產業發展急需的 20 種左右重點新材料實現批量穩定生產和規模應用；促進材料生產企業與重大示範應用企業建立新型關係；培育 30 家左右具有較強持續創新能力和市場影響力的新材料企業。到 2020 年繼續圍繞新一代信息技術、新能源、新能源汽車等戰略性新興產業和國民經濟重大工程建設需要，促進 50 種以上重點新材料實現規模穩定生產與應用；新材料產業創新能力和關鍵材料自給率顯著提升；
- 任務：支持新一代信息技術產業發展急需的高性能功能材料，海洋工程裝備產業及島礁建設急需的高端材料，節能環保產業發展急需的新材料；及先進軌道交通裝備等產業發展急需的新材料等關鍵材料的發展。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sdpc.gov.cn/zcfb/zcfbtz/201410/t20141031_635469.html

12. 工業和信息化部就《通信短信息服務管理規定》公開徵求意見

工業和信息化部 11 月 4 日發佈《通信短信息服務管理規定（徵求意見稿）》，以規範通信短信息服務行為，維護用戶的合法權益。《意見稿》明確了短信息服務規範、商業性短信息管理、用戶投訴和舉報、電信管理機構實施的監督管理和法律責任等內容，公開徵求意見至 2014 年 12 月 5 日。

短信息服務是指利用電信網向移動電話、固定電話等通信終端用戶提供有限長度的文字、數據、聲音、圖像等信息的電信業務。利用互聯網向固定電話、移動電話等通信終端用戶提供文本、圖片、音視頻、應用軟件等信息遞送服務參照執行。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chinalaw.gov.cn/article/cajgg/201411/20141100397576.shtml>

13. 國家食品藥品監管理總局就《藥品飛行檢查辦法》公開徵求意見

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 11 月 2 日發佈《藥品飛行檢查辦法（徵求意見稿）》，以規範藥品飛行檢查活動，加強藥品監督管理及加大監督檢查力度。《意見稿》明確藥品飛行檢查的啟動、檢查、處理等內容，公開徵求意見至 2014 年 12 月 5 日。

藥品飛行檢查是指藥品監督管理部門針對藥品生產、經營等環節開展的不預先告知的突擊檢查或者暗訪調查。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sda.gov.cn/WS01/CL0778/108643.html>

14. 國家知識產權局就《用於專利程序的生物材料保藏辦法（草案）》公開徵求意見

國家知識產權局 11 月 3 日發佈《用於專利程序的生物材料保藏辦法（草案）》，規範用於專利程序的生物材料的保藏及提供樣品的程序，以進一步完善專利法中關於用於專利程序的生物材料保藏制度，促進生物技術領域的技術創新及發明創造的實施運用。《草案》公開徵求意見至 2014 年 11 月 30 日。

《草案》對《用於專利程序的微生物保藏辦法》的修改包括體例調整、保藏單位的職責、統一稱謂、明確保藏期限內不得撤回保藏和不予保藏的情形、修改保藏單位的保密責任的期限、完善關於提供生物材料樣品的規定和保藏期屆滿後對生物材料的處置等。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sipo.gov.cn/tz/gz/201411/t20141103_1025630.html

15. 國家衛生和計劃生育委員會《全國醫療衛生服務體系規劃綱要（2015—2020 年）》

國家衛生和計劃生育委員會 10 月 29 日發佈《全國醫療衛生服務體系規劃綱要（2015—2020 年）（公開徵求意見稿）》，以促進醫療衛生資源進一步優化配置，提高衛生綜合服務能力和資源利用效率。

《規劃》明確優化醫療衛生資源配置及構建與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水平相適應、切合居民健康需求的整合型醫療衛生服務體系，為實現“2020 年基本建立覆蓋城鄉居民的基本醫療衛生制度”奠定堅實的醫療衛生資源基礎。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gov.cn/xinwen/2014-10/29/content_2772400.htm

省市

16. 北京《中關村國家自主創新示範區科技型企業創業孵化集聚區管理辦法（試行）》

中關村科技園區管理委員會、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日前聯合發佈《中關村國家自主創新示範區科技型企業創業孵化集聚區管理辦法（試行）》，以支持示範區內創業期科技型中小微企業發展，降低其開辦和經營成本，規範其經營行為。《辦法》自發佈 30 日之後施行。

《辦法》主要內容：

- 創業孵化集聚區，是指由獨立機構運營、集中面向科技類和文化創意類及相關產業的創業期中小微企業出租，為入駐企業提供相應辦公服務的場所；
- 對於由行業領軍企業、創業投資機構、社會組織等社會力量興辦的、信譽良好的創業孵化區域，可向中關村管委會提出創業孵化集聚區認定申請，由中關村管委會會同相關區（縣）人民政府進行認定。創業孵化集聚區由專業管理服務機構運營，從事出租並應為入駐的企業提供必需的辦公設備及會議室、洽談室等公共辦公場地。經認定的創業孵化集聚區應由其管理服務機構免費為符合相關條件的企業辦理入駐手續和出具登記註冊的住所或經營場所使用證明。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zhengwu.beijing.gov.cn/gzdt/gggs/t1371644.htm>

17. 天津《關於進一步加強專利權質押貸款工作的意見》

天津市知識產權局、天津市科學技術委員會、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天津監管局日前發佈《關於進一步加強專利權質押貸款工作的意見》，以推動服務科技型企業發展，解決科技型小微企業融資難問題，促進天津市企業轉型升級。

《意見》主要內容：

- 鼓勵商業銀行開發獨立的專利權質押貸款業務產品，建立專門信貸審批制度和利率定價機制，實行與銀行其他業務掛鉤考核和級別監管的差異化管理；
- 鼓勵商業銀行及相關仲介機構建立專利權質押貸款專家諮詢制度，提高專利權質押貸款業務水平；
- 鼓勵商業銀行在風險可控的前提下加強創新，可適當放寬專利權質押貸款准入標準，建立適合科技型企業特點的風險評估、授信審查、授信盡職和獎懲制度；

- 開展專利權質押貸款創新工作，鼓勵資產評估機構、專利代理機構、律師事務所等仲介服務機構開展面向專利權質押貸款的專業服務，對專利權質押貸款評估費用給予補貼；
- 加快專利交易流轉體系建設，推動商業銀行與專利交易服務機構合作，探索建立專利權質押物處置服務機制。

《意見》全文可參考：

http://www.tjipo.gov.cn/xwdt/tztg/201409/t20140919_68822.html

18. 吉林《關於建立吉林老工業基地振興重大項目推進機制的通知》

吉林省人民政府辦公廳 10 月 27 日發佈《關於建立吉林老工業基地振興重大項目推進機制的通知》，提出對在今明兩年擬開工建設的吉林老工業基地振興 44 個重大項目建立協調推動機制，以落實《關於國務院近期支持東北振興若干重大政策舉措的落實意見》。

《通知》主要內容：

- 成立 44 個重大項目推進組，制定推進工作方案，明確目標任務，列出前期工作和項目建設實施的進度安排時間表，確定各成員單位任務分工，統籌組織重大項目推進工作；
- 正在開展前期工作的重大項目，爭取儘快獲得批復；涉及省內審批的，要建立快速審批通道。新開工的重大項目，通過政府投資、爭取金融機構融資和吸引社會資本參與等多渠道籌措落實建設資金，配合項目法人單位落實徵地拆遷等各項開工條件，確保儘快開工建設。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jl.gov.cn/zwgk/gwgb/szfwj/jzbmd/201410/t20141027_1769210.html

19. 甘肅《關於加快發展對外文化貿易的實施意見》

甘肅省人民政府 10 月 28 日發佈《關於加快發展對外文化貿易的實施意見》，提升甘肅省文化產品和服務的國際競爭力。

《意見》主要內容：

- 到 2020 年，力爭培育一批外向型文化企業，打造一批具有國際影響力的文化品牌，在蘭州、敦煌等地建設一批對外文化貿易集聚區，對外文化貿易額在對外貿易總額中的佔比大幅提高；
- 扶持文化出口重點企業和項目。鼓勵和支持國有、民營、外資等各種所有制文化企業從事國家允許經營的對外文化貿易業務，並享有同等待遇。推動甘肅省更多文化企業和產品進入《國家文化出口重點企業目錄》和《國家文化出口重點項目目錄》，加大對入選企業和項目的扶持力度；

- 培育對外文化貿易優勢行業，加快發展創意設計、移動多媒體、動漫遊戲等新興文化產業，重點扶持藝術編創、創意設計、外文翻譯、影視配音、市場推廣、產品行銷等對外文化貿易新興行業。加大對文化旅游產品的推介力度，形成甘肅省獨特的旅遊線路和品牌；
- 開拓國際文化市場，重點推動文化產品和服務在絲綢之路經濟帶沿線國家出口交易。支持文化企業科技創新，開發對外文化貿易品牌產品；
- 政策支持：加大財政資金支持力度，落實稅收優惠政策，對文化企業從事國家鼓勵發展的文化項目，進口項目自用且國內不能生產的設備，以及按照合同隨設備進口的技術及配套件、備件，按有關規定免徵關稅。對國家重點鼓勵的文化服務出口實行營業稅免稅。強化金融保障，完善信用擔保體系，提高出口便利化水平。

《意見》全文可參考：

http://www.gansu.gov.cn/art/2014/10/28/art_3722_211376.html

20. 甘肅《關於推進文化創意和設計服務與相關產業融合發展的實施意見》

甘肅省人民政府 10 月 28 日發佈《關於推進文化創意和設計服務與相關產業融合發展的實施意見》。

《意見》主要內容：

- 重點任務：鼓勵文化企業與製造企業、科技數字內容產業、人居環境建設、旅遊業、特色農業、體育產業相融合，提升文化產業整體實力；
- 政策支持：加強知識產權保護法律法規宣傳普及，提升企業知識產權綜合能力，加強知識產權監督執法；支持民營資本興辦各類文化創意和設計類培訓機構；支持設計、廣告、文化軟體工作室等各種形式中小企業發展，引導民間資本投資文化創意和設計服務領域，推進文化等服務業領域有序開放，放開建築設計領域外資准入限制；運用創意和設計引導消費，鼓勵省內電子商務平台針對創意和設計提供專項服務，幫助小微企業、創意和設計創業人才拓展市場；引導企業集約發展；加大財稅支持力度，包括對經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的文化創意和設計服務企業，減按 15% 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對國家重點鼓勵的文化創意和設計服務出口實行營業稅免稅；加強金融服務，促進金融資本、社會資本與文化資源有效對接。

《意見》全文可參考：

http://www.gansu.gov.cn/art/2014/10/27/art_3722_211375.html

《本期完》

其他經貿資訊網頁

如欲獲取駐北京辦事處服務範圍外的其他省份的經貿資訊，請瀏覽以下網頁：

- (1) 香港特區政府工業貿易署「商業資料通告 – 內地商貿資料庫」網頁
網址: http://www.tid.gov.hk/sc_chi/trade_relations/mainland/cic.html
- (2) 香港特區政府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網頁
網址: <http://www.gdeto.gov.hk>
- (3) 香港特區政府駐上海經濟貿易辦事處網頁
網址: <http://www.sheto.gov.hk>
- (4) 香港特區政府駐成都經濟貿易辦事處網頁
網址: <http://www.cdeto.gov.hk>
- (5) 香港特區政府駐武漢經濟貿易辦事處網頁
網址: <http://www.wheto.gov.hk>
- (6) 香港貿易發展局「中國貿易」網頁
網址: <http://china-trade-research.hktdc.com/tc/>

歡迎訂閱

如有興趣訂閱駐北京辦事處的《內地經貿政策及法規通訊》，歡迎提供相關資料（包括：商會、機構或公司名稱、電子郵件、聯絡人及聯絡方式）電郵至(eatl_issues@bjt.gov.hk)通知本辦。所提供的資料只供發放本《通訊》之用。

免責聲明

駐北京辦事處的《內地經貿政策及法規通訊》是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北京辦事處為公眾提供的資訊服務，資料搜集自相關網站、報刊媒體及有關機構等管道，僅供參考之用。該《通訊》所載資料已經力求準確，惟本辦對於因使用、複製或發佈該《通訊》而招致的任何損失，一概不負任何責任。